

证券代码：002849

证券简称：威星智能

公告编号：2026-019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星智能”）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决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行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为公司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做出了贡献。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议，考虑业务合作的连续性、对公司的了解程度等因素，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并将此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2025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人
2024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88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亿元	
2025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	华仪电	2024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	已完结（天健需

资者	气、东海 证券、天 健	年 3 月 6 日	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 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 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 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 偿责任。	在 5%的范围内与 华仪电气承担连 带责任，天健已按 期履行判决)
----	-------------------	--------------	---	--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5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5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6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42 人次、纪律处分 2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严燕鸿，2008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6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1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范一鸣，2019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赛宗鹏，2010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 年度审计报告费用为 70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20 万元（含税），系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审计工作的复杂程度、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综合考虑，经双方协商后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实际情况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2026 年度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相关资质文件；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